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商请将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省属民办理工类本科职业学校的通知》(晋政函〔2020〕119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后学校名称的报告》(晋教发〔2020〕30号)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规定》《关于加快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有关规定以及第

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资源，设置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学校代码为1114013533。同时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交通职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

高等学校。由你省人民政府领导。

二、对你们的办学水平和培养质量予以认可。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学校名称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校址在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大学街1号，邮编：030600。

2.学校性质为“公办本科层次职业大学”。

三、希望你们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希望你们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加强内涵建设，特别是“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办学行为，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山西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高教司、职成司、学生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